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并于2021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成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董万程先生、商小刚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详细内容，参见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之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部分。《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特别提示：上述财务预算系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确定的内部管理指标，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公司监事会签署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；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大信审字[2021]第 3-10001 号审计报告确认，2020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3,329,409.90 元，202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284,633,233.99 元。本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38,773,388.22 元。

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原因如下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，公司 2020 年项目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证各项目的顺利开展，兼顾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因此董事会提议：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、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。

独立董事就该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所需，是在公平、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，未损害公司利益，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及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，王成栋先生、Wang Yingpu 先生系关联董事，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

成果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(2021年-2023年)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《未来三年(2021年-2023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（2021年4月）》及修订后的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》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，依据充分。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有合理性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章程修订对照说明（2021 年 4 月）》及修订后的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（2021 年 4 月）》及修订后的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通知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9 日